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  
四区、五区、七区）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2020年09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电话: 15351335009

传真: ——

邮编: 563200

地址: 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西城铅锌矿沉陷区二十二栋

编制单位: 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851-85774958

传真: ——

邮编: 550007

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 M 区 1 栋 3405 室

# 目 录

前言.....	1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及依据.....	2
表二、项目建设内容.....	4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8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2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3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14
环保设施照片.....	18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0
附件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1
附件二、环评批复.....	22
附件三、评估意见.....	24
附件四、投资合作协议.....	33
附件五、情况说明及营业执照.....	35
附件六、监测报告.....	37
附件七、验收意见.....	39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42
附图二、项目分区实施图.....	43
附图三、项目平面布置图.....	44
附图四、项目给水管网图.....	45
附图五、项目保护目标及周边关系图.....	46
附图六、项目区域水系图.....	47

## 前言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项目经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黔经贸企业【2007】6号《关于原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批复》及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企业【2008】12号《省经贸委关于，〈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批准，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整体搬迁至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管理局开发。

本项目于2015年11月由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5年12月29日由赫章县环境保护局进行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赫环复【2015】128号。

项目规划用地为199391m<sup>2</sup>，总建筑面积410304.61m<sup>2</sup>。其中住宅面积约为311019.92m<sup>2</sup>，商业裙房面积为99284.69m<sup>2</sup>，地下室停车库约1500个停车位，绿化率为35%，建筑密度为28.95%，容积率为5.4。项目包括物业管理用房、社区服务用房、值班室、监控室等配套用房。

由于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分为八个分区进行建设实施，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一区、四区、五区、六区、七区、八区（采空区）委托给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进行建设（详情见附件投资合作协议），故本次验收由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进行。因为项目二区和三区已经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验收完成。项目六区和八区因政府规划调整，将土地归还给政府，六区和八区没有建设。故本次只进行项目的一区（西城印象）、四区（滨江壹号）、五区（金海岸）、7七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的验收（详情见附件情况说明）。

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委托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2020年8月22日和8月23日，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对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1区（西城印象）、5区（金海岸）、4区（滨江壹号）、7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的废水、噪声等污染源排放现状的各类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采样、分析化验，出具了验收监测数据报告。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根据《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组织了验收组对该项目开展自主验收，对本项目工程情况和环保设施情况、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调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和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数据报告等，编制出《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5年1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5年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8月22-23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赫章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301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20万元	比例	0.84%
实际总概算	50301万元	环保投资	420万元	比例	0.84%
验收监测依据	<p><b>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b></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1 .1);</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1 .1);</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3 .1 );</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11 .7 );</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p> <p><b>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b></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3)《贵州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办法》。</p> <p><b>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p>				

	<p>(1)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2月；</p> <p>(2) 赫章县环境保护局发布的关于对《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赫环复【2015】128号；</p> <p><b>4、其他相关文件</b></p> <p>(1) 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保验收监测》，2020年09月02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b>1、废水</b></p> <p>(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 三级排放标准</p> <p><b>2、噪声</b></p> <p>(1)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1、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b>3、废气</b></p> <p>(1)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源排放限值；</p> <p>(2) 一氧化碳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p>

表二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建设地点：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 二、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项目地理位置坐标东经104°43'26"，北纬29°07'14"。

项目南西侧及南侧有煤炭沟村部分村名居住（最近距离分别为20m、10m），其余各面均为荒地，利用项目的建设。项目西北侧距离前河最近为30m，S212省道由南向北经过项目北西侧，交通较为便利。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见附图一。

### 2、项目平面布置图

总平面布置应根据科学合理的用地原则，满足基本功能，合理确定功能分区，科学组织人流和物流，根据地形和气象条件，使建筑物朝向、间距，自然避风和绿化达到最佳程度。做到防火、卫生安全、道路规范，地面排水畅通，合理调配土石方，按照实用、美观、功能合理的原则布置。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图五。

在平面布置中，应按功能要求合理确定各种功能分区的位置和间距，在各功能分区中，应按功能要求合理确定各种用房的位置，用房的布置应符合联系方便，互不干扰和保障安全的原则。

## 三、建设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项目规划用地为199391m<sup>2</sup>，总建筑面积410304.61m<sup>2</sup>。其中住宅面积约311019.92m<sup>2</sup>，商业裙房面积为99284.69m<sup>2</sup>，地下室停车库约1500个停车位，绿化率为35%，建筑密度为28.95%，容积率为5.4。项目包括物业管理用房、社区服务用房、值班室、监控室等配套用房。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使用功能	于项目区位置	栋数	楼层	备注	面积	实际建设情况
住宅	二区	97	1-6F	步梯	311019.9 2m <sup>2</sup>	项目六区和八区因政府规划调整,将土地归还给政府,六区和八区没建设
	二区	3 (沿街)	2-6F	步梯		
	三区	38	1-6F	步梯		
	三区	15 (沿街)	2-6F	步梯		
	四区	6	1-18F	电梯		
	四区	8 (沿街)	2-6F	步梯		
	五区	17	1-6F	步梯		
	五区	14 (沿街)	2-6F	步梯		
	六区	4	1-6F	步梯		
	六区	8 (沿街)	2-6F	步梯		
	七区	38	1-6F	步梯		
商业	一区	社区管理中心	1-10F	电梯	99284.69 m <sup>2</sup>	
	二区	3 (沿街)	1F	步梯		
	三区	15 (沿街)	1F	步梯		
	四区	8 (沿街)	1F	步梯		
	五区	14 (沿街)	1F	步梯		
	六区	8 (沿街)	1F	步梯		
	六	1 (商务中心)	18F	电梯		
停车位设置(含电梯房地下车库)	各分区	根据各分区具体情况设置路边停车位			1050 个	
	四区	6	-1F	电梯	450 个	
	六区	1 (商务中心)	-1F	电梯		

本项目设置三个公共厕所（各 10 个蹲位）

### 1、水源及水平衡：

#### (1) 给水

本项目给水由赫章县市政管网供给。小区内用水为住宅生活用水、绿化用水、小区商业用水及消防用水等，其中消防用水仅用于校核管网。项目用水情况如下表 2-2：

表 2-2 项目用水情况表

类别	单位供水量	数量	供水量	
			(m <sup>3</sup> /d)	(万 m <sup>3</sup> /a)
①住宅生活用水	140L/d.人	11242 人	1573.88	57.45
②商业用水	5L/m <sup>2</sup> .d	99284.69m <sup>2</sup>	497.92	18.17
③管道漏损及未预见水量	(①+②) ×15%		310.77	11.34
④绿化用水*	2L/m <sup>2</sup> .d	89250m <sup>2</sup>	178.5	6.52
⑤公厕	16m <sup>3</sup> /蹲位·月	30 个	16	0.58
⑥消防用水	室外 30l/s, 室内 40l/s	蓄水量 228m <sup>3</sup>		
用水量合计			2577.07m <sup>3</sup> /d	
其中：生活用水量(①+②+⑤)			2087.8m <sup>3</sup> /d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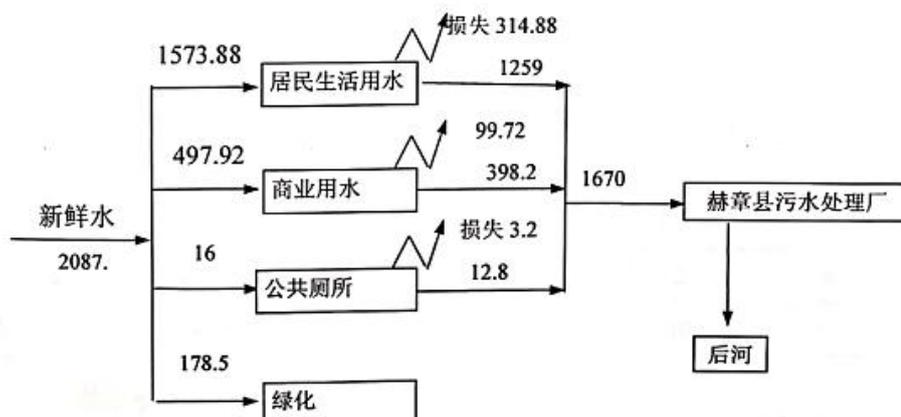


图 1 厂区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m<sup>3</sup>/d)

(2) 排水

①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屋面雨水及室外雨水通过雨水管道外排。

②生活及商业污水由自建的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引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雨水沿小区雨水管道，就近排入市政雨水排水管网，详见图 4。

根据用水量预测，项目生活、商业等(表 2-2 中①、②、⑤项统计)用水平均日用量为 2087.8m<sup>3</sup>/d,污水量可按日平均用水量的 80%计算，预测小区污水排放量为 1670m<sup>3</sup>/d。

#### 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属于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主要为居民日常生活和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噪音、汽车尾气、油烟、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等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四、项目变动情况

经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1）废水来源**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

**（2）治理措施**

本项目各区分别设置不等数量的化粪池进行处理，一区（西城印象）设置 4 个化粪池，四区（滨江壹号）设置 2 个化粪池，五区（金海岸）设置 6 个化粪池，七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设置 3 个化粪池，各区化粪池分别接入其最近的相应市政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市政污水管网引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商业楼预留餐饮业隔油池，入驻的餐饮业污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进入相应各区化粪池，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市政污水管网引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1）废气来源**

项目主要废气来源为油烟废气，停车场废气，垃圾临时收集点臭气。

**（2）治理措施**

油烟废气：小区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居民生活油烟经油烟机引至建筑专用排烟管道至楼顶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小区内独立商业楼餐饮店面，安装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经过处理后的油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项目一区（西城印象）、四区（滨江壹号）通过预留的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五区（金海岸）、七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由商家自行安装专用烟道排放。

停车场废气：汽车出入地下车库怠速或者慢速行驶时会产生汽车尾气污染，主要污染因子为 NO，NO<sub>x</sub> 等。项目在各区停车场分别安装机械排风系统，同时在各区废气排口周边种植高大，能吸收废气，有净化空气作用的绿化隔离带，可有效减少尾气对周边的影响。

垃圾临时收集点臭气：项目各区分别设置生活垃圾收集间，垃圾收集间采取密闭方式，分类储存，日产日清，减少臭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3、噪声

#### (1) 噪声来源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为交通噪声，以及小区居民生活噪声等。

#### (2) 治理措施

加强车辆进出管理，禁止车辆鸣笛，同时设置绿化带。

根据项目环境验收检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在 56.7~58.7[dB(A)]之间，夜间在 45.6~48.6[dB(A)]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 (1)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商业垃圾。

#### (2) 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项目分别在各楼栋楼道口设置 2 个以上垃圾收集桶，在小区路口等设置垃圾箱，经各区垃圾收集桶或垃圾箱收集后的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交由城管环卫送到垃圾处理厂进行填埋。

商业垃圾：商业垃圾为废纸、废气包装纸箱、袋等。收集后出售给再生利用点综合利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由于原赫章铅锌矿资源枯竭，为解决原赫章铅锌矿职工住房困难的问题，经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黔经贸企业[20037号《关于原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批复》及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黔经贸企业[208]12号《省经贸委关于〈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批准，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整体搬迁至荔章县白果镇七里店，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管理局开发，建设期为2008年12月~2019年12月。

根据本项目建设需求，本项目共分为七个分区进行具体实施。本项目不设置社区卫生站、幼儿园、学校等设施，就近只用项目区附近相关配套设施。主要建设内容有：经济适用住房及其配套综合商业、居委会、其它辅助建筑和基础设施、道路、市政、绿化工程等。住宅建筑主要为6层步梯楼房，基本建设完成并交付搬迁职工使用。项目的商业部分，主要为商用楼，仅用以零售日用百货、当地土特产、旅游产品、专卖店等，住宅楼内不建设餐饮、卡拉OK等属于《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第32条规定禁止经营的项目，小区内如涉及到进驻餐饮及娱乐行业项目，另行办理环保手续

**2、项目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199391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41030461m<sup>2</sup>，其中：住宅建筑面面积积31101962m<sup>2</sup>，商业建筑面积9928469m<sup>2</sup>；绿化率为35%、建筑密度为28.95%、容积率为5.4、住宅总户数3212户、总居住人口11242人、停车位1500个。

**3、规划符合性与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赫章县新城区建设项目，符合当地规划；本项目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类”项目，符合国务院令第248号文件《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要求，且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类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本项目建设区域附近无保护区、风景名胜、

森林公园等，符合《贵州省毕节地区生态恢复治理行动纲要》要求；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设计和环评提出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污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施工期弃方和建筑固废送政府指定地点堆存，运营期生活垃圾经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率达到 100%。本项目废水、固废处理得当，符合《毕节市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的要求。

#### 4、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根本项目位于赫章县白果镇鼎盛鑫铅锌矿北东侧，本项目引用《赫章县白果镇鼎盛鑫铅锌矿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贵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0 日~10 月 26 日 A2 监测点监测数据，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且环境空气各项指标环境容量较大，因此，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前河自南西向北东穿过白果镇，本项目距离前河最近处为 20m，前河功能区划均为Ⅱ类水体，地表水环境现状引用《赫章县白果镇鼎盛鑫铅锌矿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贵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0 日~22 日对 W4 邱家院断面监测点的监测数据，前河邱家院断面各监测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水环境质量较好。

项目位于城市规划区外，未划分声环境功能区。项目为商业、居住混合区，且项目区有 S212 省道贯穿项目区，北西侧有 G326 国道通过，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与《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的相关规定，建议项目临近道路面执行 4a 类，其余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5、施工期环境影响及防治

##### ①空气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主要来自施工场地的扬尘、交通扬尘、装修废气和汽车尾气等。

##### ②水环境

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建筑材料堆放中采取减少露天堆放、减少裸露地面、保证堆场表面和裸露地面一定的含水率。对于来自于汽车在含尘路

面行驶产生的扬尘，采取限速行驶、每天洒水 4~5 次，可有效减少汽车扬尘，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30m 范围。

#### ②水环境

本项目施工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主要来自建筑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本项目最大施工人数为 300 人，废水量为 1275m<sup>3</sup>/d。施工人员租用周边建筑，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③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设备和物料运输的交通噪声。施工场地噪声主要是机械设备噪声，各施工阶段设备交互作业，使用率有较大的变化，本项目施工场地一般噪声 85-100dB(A)，在结构和装修阶段，噪声影响范围较大，特别是夜间。为减少其影响，应做到：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降低声源的噪声源强；采用局部吸声、隔声降噪技术；在居民住宅密集的方向，设置移动声障墙；在施工过程中，强噪声源应尽量设置在远离敏感点的地方；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有关规定，特别是在晚上 22:00 时次日 6:00 时，尽量避免施工，若确有需要，须向环保局书面申请。

####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挖方量约 10 万 m<sup>3</sup>，填方量为 85 万 m<sup>3</sup>，弃方量为 1.5 万 m<sup>3</sup>，弃方运到附近政府指定地点堆放，后期用于道路回填。施工期剥离出的表土量 0.4 万 m<sup>3</sup>，设置临时堆存点用于剥离出的表土临时堆存，堆存点应设置挡土措施、遮盖设施并将土壤压实，防止水土流失和土壤风化。在施工结束时，应进行表土复垦，栽树种草，用于项目绿化。施工期建筑垃圾 3212t/a，与弃方一起运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放点堆存。施工期员工生活垃圾是 150kg/4(49.5t/a)，统一收集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装修期间产生一定量的装修垃圾，其中的油漆、涂料容器等固体废物不得随意抛弃，集中收集至小区指定危废收集点，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集中处理，避免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 ⑤生态环境影响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对区域植被的影响和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影响。随着施工期结束，建设场地被水泥、矿石堆及植被覆盖，改变了因土体扰动可能引发水土流失的现状，有利于消除水土流失的不利影响。施工期产生的环

境影响是局部的，暂时的，只要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可将其降到最小程度，并在过程结束时采取一些恢复措施，以减轻施工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 6、营运期环境影响

根据《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第三十二条，禁止在城市住宅楼、以居住为主的综合楼内，建设产生油烟污染的饮食业和产生环境噪声、振动污染的娱乐业等经营项目，本项目商业用户严格按本条例执行入驻。

### (1) 地表水环境影响

拟建项目建成后排放的污水主要是居民生活污水、商业废水，排放量为 $609550\text{m}^3/\text{a}$ ( $1670\text{m}^3/\text{d}$ )。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为 $\text{COD}300\text{mg/L}$ 、 $\text{BOD}_5200\text{mg/L}$ 、 $\text{SS}250\text{mg/L}$ 、 $\text{NH}_3\text{-N}30\text{mg/L}$ 、动植物油等。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引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后河。商业楼预留餐饮业隔油池，未来入驻餐饮业污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汽车尾气、厨房油烟生活垃圾恶臭废气和柴油发电机尾气，其中：小区地下车库的 $\text{CO}$ 、 $\text{HC}$ 、 $\text{NO}_2$ 的排放量分别为 $294$ 、 $0.36$ 、 $0.34\text{t/a}$ ，通过排气口排放浓度分别为 $8.07$ 、 $0.98$ 和 $0.90\text{mg/m}^3$ ， $\text{HC}$ 和 $\text{NO}_2$ 达到最高允许浓度排放标准；进出小区车辆尾气自然排放；厨房油烟其主要污染物为 $\text{CO}_2$ 少量 $\text{NO}$ 、 $\text{SO}_2$ 、烟尘等，经过抽油烟机抽气后进入烟道，由楼顶高空外排，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生活垃圾产生的恶臭较小，日产日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柴油发电机产生的烟气经排烟井直通楼顶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小。公共厕所为机械通风，设置排风扇，由专用内置管道竖井排至公寓楼屋面排放，产生臭气对环境空气影响小。

### (3) 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采取一定的噪声防治措施，如绿化带设置、减小行车速度、禁止鸣笛等减小噪声干扰。风冷式中央空调主机系统可通过加装隔声罩防治，减少其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此外，中央空调机房、电梯机房、加压水泵由于置于密闭环境或置于地下室，对外环境影响小。商业楼商业活动及小区内人群活动产生社会噪声，通过小区内绿化隔离吸声后，噪声对小区影响小。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住宅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和物业清扫垃圾，不含有毒有害物质。垃圾量为 7364.84t/a。对于各种垃圾，采取分类回收，综合利用原则，生活及商业垃圾及时清运，均得到了妥善处理，对环境的影响小。

(5) 外围道路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影响。

#### 7、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区生活及商业污水全部纳入污水厂指标，建议不给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8、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赫章县发展规划，建设单位只要严格遵守“三同时”管理制度，完成各项报建手续，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评价所提出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1) 施工现场周围用围墙隔离、施工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做好遮挡，并经常给地面洒水，降低扬尘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2) 在施工时间段，设置临时隔声墙。避免夜间施工，实在需要夜间施工的报主管部门许可，并告知周边居民。

(3) 分类收集处理建材垃圾。建材垃圾可回收物较多，可分类收集，卖给回收站或垃圾回收点。

#### 三、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详见附件二环评批复。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373-2007)、《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手册》、《贵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手册》及有关方法标准的规定的和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2) 所有监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3) 噪声监测过程中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并在监测前进行校准，其前后标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A)；

(4) 水质监测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分析或加标测试。

(5)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进行。

(6) 监测、分析人员经考核合格后上岗。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验收检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废水	1区、4区、5区、7区化粪池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3次/天,连续监测两天
2	噪声	厂界四周 (4个监测点)	Leq	昼、夜间监测1次,连续监测两天

表 6-2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及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COD <sub>cr</sub>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0~25mL	4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仪 P903	0.5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分析天平 ESJ30-5A	4mg/L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LB-7101	0.06mg/L
噪声	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声级计 AWA6228 <sup>+</sup>	20dB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p>该项目在监测期间，相关设备运转正常，工况稳定，监测数据有效。 项目为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住宅户为3312户，现项目住宅区入住总户为2598户，项目入住率为78.44%。</p>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检测结果							
1区、4区、5区、7区化粪池排口排放废水所测项目的两日检测结果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排放标准要求。							
表 7-1 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mg/L							
检测点位置	样品描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标准限值(mg/L)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一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色恶臭 味浑 浊无 油膜	COD <sub>Cr</sub>	276	304	278	500	达标
		BOD <sub>5</sub>	82.8	91.2	83.4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0.2	15.7	13.6	/	达标
		SS	152	166	184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21	0.33	0.62	100	达标
2#四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色恶臭 味浑 浊无 油膜	COD <sub>Cr</sub>	196	210	322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8.8	63	96.6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2.8	9.64	13.7	/	达标
		SS	84	69	77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72	0.45	0.33	100	达标
3#五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色恶臭 味浑 浊无 油膜	COD <sub>Cr</sub>	197	180	165	500	达标
		BOD <sub>5</sub>	96.6	69.3	66.3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2.0	19.7	15.4	/	达标
		SS	122	128	141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33	0.59	0.62	100	达标
4#七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色恶臭 味	COD <sub>Cr</sub>	177	138	169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3.1	82.5	50.7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5.5	18.7	12.3	/	达标

	浑浊 无油 膜	SS	112	124	96	400	达标
		动植物 油	0.64	0.82	0.74	100	达标
1#一区化粪池 排水口 2020年08月 23日	淡黄色 恶臭 味 浑浊 无油 膜	COD <sub>Cr</sub>	263	211	184	500	达标
		BOD <sub>5</sub>	78.9	63.3	55.2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5.7	12.6	10.8	/	达标
		SS	69	58	82	400	达标
		动植物 油	0.55	0.69	0.23	100	达标
2#四区化粪池 排水口 2020年08月 23日	淡黄色 恶臭 味 浑浊 无油 膜	COD <sub>Cr</sub>	298	211	189	500	达标
		BOD <sub>5</sub>	89.4	63.3	56.7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4.7	13.6	15.8	/	达标
		SS	55	48	96	400	达标
		动植物 油	0.55	0.42	0.36	100	达标
3#五区化粪池 排水口 2020年08月 23日	淡黄色 恶臭 味 浑浊 无油 膜	COD <sub>Cr</sub>	184	162	153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5.2	96.3	66.3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5.0	14.3	16.8	/	达标
		SS	85	74	68	400	达标
		动植物 油	0.23	0.36	0.66	100	达标
4#七区化粪池 排水口 2020年08月 23日	淡黄色 恶臭 味 浑浊 无油 膜	COD <sub>Cr</sub>	264	211	198	500	达标
		BOD <sub>5</sub>	79.2	63.3	59.4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20.3	19.4	16.3	/	达标
		SS	59	87	92	400	达标
		动植物 油	0.48	0.36	0.36	100	达标
注：1.标准限值依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要求； 2.“<”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3.“/”表示无要求。							

## 二、噪声检测结果

厂界噪声所测点位的两日昼、夜间检测结果均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2类标准要求。

表 7-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表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结果 [dB(A)]	是否达标
N1	一区界外 1m 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09:03-09:23	56.8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2:00-22:20	46.3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0:07-10:27	57.8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2:08-22:28	45.6	达标
N2	四区界外 1m 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09:30-09:50	58.9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2:25-22:45	48.5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0:35-10:55	56.7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2:35-22:55	47.2	达标
N3	五区界外 1m 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09:56-10:16	58.4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2:50-23:10	45.9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1:00-11:20	57.6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3:10-23:30	48.6	达标
N4	七区界外 1m 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10:23-10:43	57.9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3:15-23:35	47.8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1:26-11:46	58.1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3:35-23:55	46.2	达标
N5	一区、四区、五区中间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10:50-11:10	57.9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3:40-00:00	47.8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1:53-12:13	58.1	达标
			(2020-08-23) 夜间: 00:06-00:26	46.2	达标
标准限值依据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昼间	60dB(A)	达标
			夜间	50dB(A)	达标



地下车库



住宅区



地下车库



小区绿化



楼栋垃圾箱



垃圾桶

环保设施照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工作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与 8 月 23 日进行,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环保验收检测对生产工况大于 75% 的要求, 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工况稳定, 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1、厂区“环评”及批复中的相关内容基本得到落实。

2. 此次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保验收监测, 一区(西城印象)、四区(滨江壹号)、五区(金海岸)、7 七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化粪池排口排放废水所测项目的两日检测结果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排放标准要求。

5. 此次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保验收监测, 一区(西城印象)、四区(滨江壹号)、五区(金海岸)、7 七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 厂界噪声所测点位的两日昼、夜间检测结果均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表 2 类标准要求。

通过现场调查和污染物监测结果可知,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 采取污染防治措施降低污染物产生, 满足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要求。

附件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K721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赫章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赫环复【2015】12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5年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301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0		所占比例（%）	0.84			
	实际总投资	50301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0		所占比例（%）	0.84			
	废水治理（万元）	50	废气治理（万元）	92	噪声治理（万元）	3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0	绿化及生态（万元）	168	其他（万元）	2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

# 赫章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赫环复〔2015〕128号 签发人：阳光武

## 赫章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赫章县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管理局：

你单位报来赫章县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及评估意见（毕环评估表〔2015〕60号）相关资料收悉，经我局项目审批领导小组研究和审查，提出以下批复意见：

### 一、《报告表》的基本情况

所作《报告表》内容较为全面，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你单位必须认真落实。

### 二、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位于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村。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黔经贸企业【2007】6号）《关于原始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占地面积为199391m<sup>2</sup>，主要为荒草地及早地，其中荒草地126893m<sup>2</sup>，旱地72498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410304.61m<sup>2</sup>，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11019.62m<sup>2</sup>，商业建筑面积99284.69m<sup>2</sup>绿化率为35%、建筑密度为28.95%、容积率为5.4、住宅总户数3212户、总居住人口11242人、停车位1500个。项目总投资5030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20万元，占总投资的0.84%。

### 三、项目建设和使用期的环境管理

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 （一）施工期

#####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对大气造成污染的主要是扬尘，来自于基础开挖以及建筑材料、建筑垃圾的运输等，通过提请排污申报、实施标准化施工、修建围挡、洒水、防尘纱网、限制车速、禁止超载、保持施工场地的洁净、避免大风天气作业等措施后，可将其影响降至最低。

##### 2、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场地降尘，不外排。施工场地设旱厕，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截留沉淀，上清液用-

项目附近灌木林地灌溉，清掏的粪便用作农家肥，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噪声影响范围主要在200m区域内。通过修建围墙、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如高噪声设备布置应远离附近敏感目标等)、减少高噪设备的使用、设置独立空压机房、封闭作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施工、设消声器、减振机座和软性连接、降低车速、禁止鸣号、禁止超载等措施来减小施工噪声对当地声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开挖土方除剥离的表土用于项目绿化覆土土源外，多余土方作为弃土运至政府部门指定的地点进行堆弃，后期植树种草绿化，弃土主要为表土层以下的生土，包括半风化母质，肥力较差。开挖石方全部用于场地平整。生活垃圾需要有专人管理和收集后运往当地垃圾处置场，不得随意丢弃污染环境。

## (二) 营运期

###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地上停车位，设置地上车停车位1050个，地下车停车位450个，设置机械通风系统，汽车尾气经排风口引至地面排放。加强排风口附近和道路两侧的绿化措施，产生的少量汽车尾气通过大气扩散和植物吸收。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处理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 2、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70m<sup>3</sup>/d, 经区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县城污水管网, 进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营运期主要噪声为车辆进出交通噪声及居民活动噪声; 由于小区内不设产生较大噪声的商业娱乐场所, 且不允许大型车辆入内, 因此居民活动噪声和项目交通噪声源强较小, 最高仅 60~75dB, 采取加强管理, 小区内禁止鸣笛, 同时合理设置指示牌, 减少车辆急速行驶等措施降低影响。

##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居民的生活垃圾以及公用和配套设施、商铺等产生的污染。在小区内分散设置垃圾收集点, 每户采用袋装, 由物管公司定时收集,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至赫章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 四、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

项目运营期不设集中供热设施, 无生产废气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置, 故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 五、运营期环境管理

(一)、项目在建设期应配套建设排污管网并接入赫章县城污水处理厂污水主管, 对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进行处理达标排放, 产生的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 送入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进行处理。

(二)、项目建设完成后，需经我局进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经验收通过后方可投入运行。

(三)、我局委托赫章县环境监察大队对该项目进行日常环境监管工作，该项目要认真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履行环境保护规定的一切义务。



2015年12月29日

# 毕节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评估中心文件

毕环评估表[2015]60号

## 毕节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评估中心 关于对《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评估意见

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管理局:

你单位报来《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提出如下评估意见:

### 一、关于对《报告表》的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规范,评价标准选用适当,工程分析清晰,评价内容符合工程实际,污染治理措施可行,结论明确。《报告表》经上报批准后,可以作为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村,S212省道由南西向北东贯穿项目区,是项目区内主要交通干道,G326国道由南西向北

东经过项目区北西侧，交通较为便利。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黔经贸企业[2007]6号）《关于原始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占地面积为199391m<sup>2</sup>，主要为荒草地及旱地，其中荒草地126893m<sup>2</sup>，旱地72498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410304.61m<sup>2</sup>，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11019.62m<sup>2</sup>，商业建筑面积99284.69m<sup>2</sup>；绿化率为35%、建筑密度为28.95%、容积率为5.4、住宅总户数3212户、总居住人口11242人、停车位1500个。项目总投资5030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20万元，占总投资的0.84%。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	单位	数值
总占地面积	m <sup>2</sup>	199391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410304.61
① 住宅建筑面积	m <sup>2</sup>	311019.62
② 商业建筑面积	m <sup>2</sup>	99284.69
容积率	—	5.4
绿化率	%	35
建筑密度	%	28.95
机动车停车位	个	1500
其中：地下车位	个	450
地上车位	个	1050
居住总户数	户	3212
居住总人数	人	11242

### 三、环境现状及环境保护目标

#### （一）项目环境现状

##### 1、环境空气

本项目引用《赫章县白果镇鼎盛鑫铅锌矿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贵

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0 日~10 月 26 日 A2 监测点监测数据。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且环境空气各项指标环境容量较大,因此,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 2、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现状引用《赫章县白果镇鼎盛鑫铅锌矿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贵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0 日~22 日对 W4 邱家院断面监测点的监测数据,监测结果显示,前河邱家院断面各监测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水环境质量较好。

## 3、声环境

项目位于城市规划区外,未划分声环境功能区。项目为商业、居住混合区,南侧有南北走向解放东路经过项目区,北侧有 G326 国道通过,噪声环境质量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 4、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属于城镇生态系统,道路均已硬化,由于人为活动干扰严重,仅分布有少量的园林绿化景观树种次生林,无野生动物分布,水土流失轻度,生态环境质量中等。

### (二)环境保护目标

环评单位通过现场踏勘,并结合当地环境特征,对本项目周围环境目标进行了调查,详细内容见下表: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编号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距本项目位置		环境标准
			方位	距离	
1	大气环境	煤炭沟村 35 户 143 人	南西	20m~30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煤炭沟 28 户 115 人	南东	10m~300m	
	声环境	煤炭沟村 35 户 143 人	南西	20m~300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煤炭沟 28 户 115 人	南东	10m~300m	
2	水环境	后河	西侧至北侧	2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V 类标准
3	生态环境	周边农作植被	四周	50m	/

#### 四、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合理性

(一)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按允许类处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二) 项目选址无重要文物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生活饮用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等特殊生态敏感目标。

(三) 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原始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的批复》(黔经贸企业[2007]6 号)。

#### 五、环境保护措施

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 (一) 施工期

##### 1、大气环境防治措施

施工期对大气造成污染的主要是扬尘,来自于基础开挖以及建筑材料、建筑垃圾的运输等,通过提请排污申报、实施标准化施工、

修建围挡、洒水、防尘纱网、限制车速、禁止超载、保持施工场地的洁净、避免大风天气作业等措施后，可将其影响降至最低。

## 2、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场地降尘，不外排，施工场地设旱厕，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截留沉淀，上清液用于项目附近灌木林地灌溉，清掏的粪便用作农家肥，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噪声影响范围主要在 200m 区域内。通过修建围墙、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如高噪声设备布置应远离附近敏感目标等）、减少高噪设备的使用、设置独立空压机房、封闭作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施工、设消声器、减振机座和软性连接、降低车速、禁止鸣号、禁止超载等措施来减小施工噪声对当地声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开挖土方除剥离的表土用于项目绿化覆土土源外，多余土方作为弃土运至政府部门指定的地点进行堆弃，后期植树种草绿化，弃土主要为表土层以下的生土，包括半风化母质，肥力较差。开挖石方全部用于场地平整。生活垃圾需要有专人管理和收集后运往当地垃圾处置场，不得随意丢弃污染环境。

## （二）营运期

###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地上停车位，设置地上车停车位 1050 个，地下车停车

位 450 个，设置机械通风系统，汽车尾气经排风口引至地面排放。加强排风口附近和道路两侧的绿化措施，产生的少量汽车尾气通过大气扩散和植物吸收。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处理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 2、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70\text{m}^3/\text{d}$ ，经区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运营期主要噪声为车辆进出交通噪声及居民活动噪声；由于小区内不设产生较大噪声的商业娱乐场所，且不允许大型车辆入内，因此居民活动噪声和项目交通噪声源强较小，最高仅  $60\sim 75\text{dB}$ ，采取加强管理，小区内禁止鸣笛，同时合理设置指示牌，减少车辆怠速行驶等措施降低影响。

##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居民的生活垃圾以及公用和配套设施、商铺等产生的污染。在小区内分散设置垃圾收集点，每户采用袋装，由物管公司定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至赫章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 六、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

项目运营期不设集中供热设施，无生产废气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置，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建议值。供地方环境管理部门参考。

## 七、本项目执行标准

(一) 环境质量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级标准;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
-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区。

(二) 污染物排放标准

-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3、《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八、对工程建设的意见

项目建设符合当地地市总体规划及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项目在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减少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该工程建设可行。

毕节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评估中心

2015年12月27日

主题词: 建设项目 环评 报告表 评估 意见

抄送: 赫章县环保局,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毕节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评估中心

2015年12月17日印发

共印 8 份

#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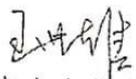
# 投资合作协议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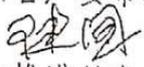
##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投资合作协议

甲方：贵州省赫章县人民政府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乙方：四川省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为全力推进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进程，加大社会融资建设力度，甲方将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还未启动的一区、四区、五区、六区、七区、八区（采空区）工程采取引资方式进行建设，乙方接受甲方提出的相关条件，决定以投资合作方式建设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余下的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赫章县西城区控规》、《汉阳花园修建性详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谋发展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 2、项目地点：赫章县白果镇煤炭沟村。
- 3、项目占地面积：约9万平方米。
- 4、项目建设内容：该项目中的一区、四区、五区、六区、七区、八区（采空区），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安装，小区内的场地平整、道路、管网、景观等附属工程。
- 5、项目总建筑面积：约44万平方米，其中：商品房约30万平方米（社区办公用房在一区中解决，所占建筑面积在六区中调整用地核算建筑面积补足），安置房及商铺约14万平方米。
- 6、项目总投资：约75000万元。
- 7、项目工期：36个月（其中安置房和商铺工期24个月）。

### 二、投资合作条件

- 1、甲方将该项目中的一区、四区、五区建设用地进行挂牌出让（本协议所称区域以赫章县规划局审定的平面布置图为准），乙方按

国家相关规定参与竞买、如取得土地出让使用权，乙方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除去相关税费后在 60 个工作日内全额奖补给乙方作该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费。

2、该项目范围内余下的所有拆迁由甲方负责。

3、甲方负责落实本项目周边的道路、供水、供电、排污、通讯、电视、绿化等基础设施及时建设完成，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必要的条件。

4、如甲方所规划的野马川乌木石材工业园区的采石场手续能获得批准，并能设置多条生产线的前提下，甲方承诺允许由乙方投资设置一条生产线，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作为乙方该项目所需石材开采加工场，但不得从事对外经营活动，项目结束后归还园区。

5、乙方按双方认定并审查通过的施工图负责投资建设该项目余下的所有工程，包括小区内的场平、管网、道路、环境等。

6、乙方在该项目中的六区、七区、八区优先建 12.5 万平方米安置房 1354 套，(其中约 80 平方米的 898 套，约 100 平方米的 75 套，约 120 平方米的 120 套，约 120 平方米的电梯房 261 套)和 1.5 万平方米的商铺无偿提交由甲方，由甲方自行分配处理。如乙方在规定时限内因乙方责任，不能完成应提供给甲方的安置房和商铺建设任务的，所差面积从自己修建的商品房和商铺中补足给甲方。

7、按照科学规划、合理设计，提高项目档次的原则，乙方对该项目中的一区、四区、五区、六区、七区、八区平面布置进行优化调整后，按相关程序报批，其中一区、四区、五区容积率从原控规的 3.5 调至 7，具体以批准为准(如容积率不能调整为 7，双方另行协商)，其它区域的容积率不变。

8、该项目属沉陷区搬迁安置项目，甲方负责落实相关的优惠政策。

9、甲方所需的拆迁费、工程尾款向乙方借支 3000 万元，实行有偿使用，半年内不计息，如使用半年以上，则按同时期信用联社贷款利息支付利息。借款待安置房销售后归还。

###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完成本项目前期的土地、规划、审批等手续。

2、甲方应按相关规定在每个施工结点安装水、电到位。

3、甲方负责对安置房土建工程、附属工程等施工图的初审，并送有资质的部门审核；组织监理公司进行质量监督，负责支付12.5万平方米安置房和1.5万平方米商铺的监理费用。

4、甲方明确相关人员作为现场代表，负责工程现场各种关系协调，履行业主应有的权利和义务。

5、甲方对乙方缴纳的履约能力保证金，待乙方进场施工后，甲方按安置房工程进度的80%进行拨付，剩余的20%转为乙方的项目履约保证金，待主体完成后，拨付给乙方。

####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协议后，乙方缴纳投资合作履约能力保证金3000万元，其中：签订协议后10日内交纳100万元，其余的2900万元待土地拍卖后从土地出让金中扣足。

2、该项目一区、四区、五区、六区、七区、八区的规划、施工图设计、地质勘察、工程投资预算、工程招投标等由乙方完成，并负责相关费用。

3、乙方应自觉接受当地质监部门和项目监理单位的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标准，确保建设工程施工质量。

4、乙方应自觉接受当地安监部门的管理，按安全生产的相关规定，确保不出现任何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项目范围内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以及其它任何意外风险责任，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5、乙方不得有拖欠民工工资行为，如有拖欠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支付。

6、乙方应将建设资金准备到位，保证工程全面开工建设，确保工期如期实现。

7、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上报工程进度。

#### 五、违约责任

1、甲方必须做好施工环境建设，若因甲方征地、拆迁等原因引起的农民或其他人员堵工，工期顺延。若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堵工（如安全事故、未能按时结算民工工资等），由乙方自行负责，并不顺延

工期。

2、乙方在修安置房时不得无故停工，整个工程若无故停工达到30天以上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作协议，乙方已组织施工的工程不予计量计价，不得向甲方要求支付任何费用。

3、工期从甲、乙双方认可具备施工条件时计算（以监理单位发布的开工令时间为准），乙方对安置房未按要求工期完成建设任务，超过工期60天以内的，每天支付甲方违约金5000元；超过工期60天以上的，每天支付甲方违约金10000元；（若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则工期顺延）。若工期提前完成应按超期违约金相对应的标准给予奖励。

#### 六、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管辖权属赫章县人民法院。

#### 七、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八、协议份数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 九、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该项目的投资合作实施合同在该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由县人民政府委托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与乙方签订，并付诸实施。

甲方：贵州省赫章县人民政府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人签字：

乙方：四川省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情况说明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共分为八个区，已经验收的为二区、三区由于政府规划调整，六区、八区土地归还给政府不在修建范围内，本次验收的为一区、四区、五区、七区。

一区分为4栋占地面积：11880 m<sup>2</sup>，住户401户，地上约：60000 m<sup>2</sup>，地下约：18000 m<sup>2</sup>。

四区共4栋占地面积：15178 m<sup>2</sup>，住户506户，地上约：76000 m<sup>2</sup>，地下约：12000 m<sup>2</sup>。

五区共6栋占地面积：22852 m<sup>2</sup>，住户1517户，地上约：160000 m<sup>2</sup>，地下约：15000 m<sup>2</sup>。

七区共3栋占地面积：20000 m<sup>2</sup>，住户888户，地上约：110000 m<sup>2</sup>，地下约：3500 m<sup>2</sup>。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2020年9月10日

## 情况说明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于 2012 年经过与赫章县政府招商引资。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牵头，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共同组织实施，属于双业主单位，前期土地征收及环评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组织实施，后期由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负责。建设单位为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2020 年 9 月 10 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5275983797201

名称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场所 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西城铅锌矿沉陷区二十二栋

负责人 王建国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2年06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房地产开发)



登记机关

2012 年 07 月 02 日

附件六、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坤) 检测字 (2020) ZK200821D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

委托单位: 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

单位地址: 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村

检测类型: 废水、噪声

编写: 梁叶婷 审核: 叔汝文

签发: 王力佳 日期: 2020.09.02



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中坤)检测字(2020)ZK200821D

## 重要声明

- 1、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2、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3、本报告涂改、增删、换页或修剪后无效。
- 4、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批准人签字无效。
- 5、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过程中委托方所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定值。
- 7、如果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机构的 CMA 认证范围内，该数据仅供测试研究参考，不能作为社会公正性数据。
- 8、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忠庄街道海尔大道官田垭 4 号原基质分厂

联系电话：18385154545

邮 编：563000

报告编号：(中坤)检测字(2020)ZK200821D

### 一. 检测依据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二. 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名称	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		
受检单位地址	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村		
采样日期	2020年08月22日	天气状况	温度：18.6~30.7℃，风速：0.5-1.6m/s， 风向：西南风，天气状况：多云
	2020年08月23日		温度：18.3~31.6℃，风速：0.5-1.7m/s， 风向：西南风，天气状况：多云
采样人员	王金鑫、王锐	样品数量	24个
监测人员	汪燕、韦济芬	监测日期	2020年08月24日-30日

### 三.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 3.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及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COD <sub>Cr</sub>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0~25mL	4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仪 P903	0.5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分析天平 ESJ30-5A	4mg/L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LB-7101	0.06mg/L
噪声	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声级计 AWA6228*	20dB

#### 四. 检测结果

##### 4.1 废水检测结果

表 4.1.1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置	样品描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标准限值 (mg/L)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一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276	304	278	500	达标
		BOD <sub>5</sub>	82.8	91.2	83.4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0.2	15.7	13.6	/	达标
		SS	152	166	184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21	0.33	0.62	100	达标
2#四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196	210	322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8.8	63	96.6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2.8	9.64	13.7	/	达标
		SS	84	69	77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72	0.45	0.33	100	达标
3#五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197	180	165	500	达标
		BOD <sub>5</sub>	96.6	69.3	66.3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2.0	19.7	15.4	/	达标
		SS	122	128	141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33	0.59	0.62	100	达标
4#七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2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177	138	169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3.1	82.5	50.7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5.5	18.7	12.3	/	达标
		SS	112	124	96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64	0.82	0.74	100	达标
1#一区化粪池排水口 2020年08月23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263	211	184	500	达标
		BOD <sub>5</sub>	78.9	63.3	55.2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5.7	12.6	10.8	/	达标
		SS	69	58	82	400	达标

报告编号: (中坤) 检测字 (2020) ZK200821D

检测点位置	样品描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标准限值 (mg/L)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动植物油	0.55	0.69	0.23	100	达标
2#四区化粪池排 水口 2020年08月23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298	211	189	500	达标
		BOD <sub>5</sub>	89.4	63.3	56.7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4.7	13.6	15.8	/	达标
		SS	55	48	96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55	0.42	0.36	100	达标
3#五区化粪池排 水口 2020年08月23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184	162	153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5.2	96.3	66.3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15.0	14.3	16.8	/	达标
		SS	85	74	68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23	0.36	0.66	100	达标
4#七区化粪池排 水口 2020年08月23日	淡黄色 恶臭味 浑浊 无油膜	COD <sub>Cr</sub>	264	211	198	500	达标
		BOD <sub>5</sub>	79.2	63.3	59.4	300	达标
		NH <sub>3</sub> -N	20.3	19.4	16.3	/	达标
		SS	59	87	92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0.48	0.36	0.36	100	达标

注: 1.标准限值依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要求;  
2.“<”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3.“/”表示无要求。

报告编号：(中坤)检测字(2020)ZK200821D

#### 4.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4.2.1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结果[dB(A)]	是否达标
N1	一区界外 1m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09:03-09:23	56.8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2:00-22:20	46.3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0:07-10:27	57.8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2:08-22:28	45.6	达标
N2	四区界外 1m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09:30-09:50	58.9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2:25-22:45	48.5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0:35-10:55	56.7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2:35-22:55	47.2	达标
N3	五区界外 1m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09:56-10:16	58.4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2:50-23:10	45.9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1:00-11:20	57.6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3:10-23:30	48.6	达标
N4	七区界外 1m处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10:23-10:43	57.9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3:15-23:35	47.8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1:26-11:46	58.1	达标
			(2020-08-23) 夜间: 23:35-23:55	46.2	达标
N5	一区、四区、 五区中间	环境噪声	(2020-08-22) 昼间: 10:50-11:10	57.9	达标
			(2020-08-22) 夜间: 23:40-00:00	47.8	达标
			(2020-08-23) 昼间: 11:53-12:13	58.1	达标
			(2020-08-23) 夜间: 00:06-00:26	46.2	达标
标准限值依据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2类标准要求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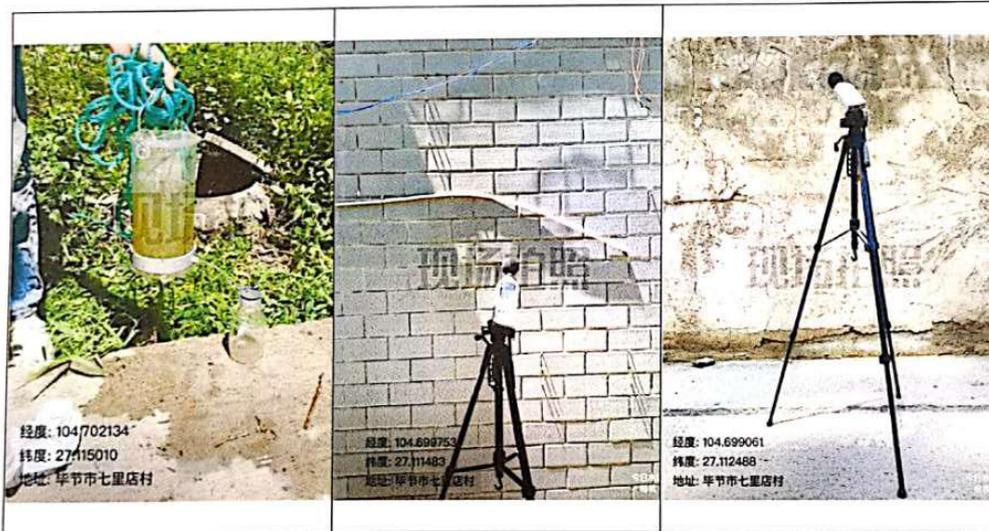
附图: 监测采样现场图片



1#一区废水

2#四区废水

3#五区废水



4#七区废水

N1 噪声

N2 噪声

(续上图)



N3 噪声

N4 噪声

N5 噪声

## 附件六、验收意见

###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1日，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根据《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赫章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整体搬迁至赫章县白果镇七里店，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管理局开发。项目规划用地 199391m<sup>2</sup>，总建筑面积 410304.61m<sup>2</sup>，其中住宅面积约 311019.92m<sup>2</sup>，商业裙房面积 99284.69m<sup>2</sup>，地下室停车库约 1500 个停车位，绿化率为 35%，建筑密度为 28.95%，容积率为 5.4。由于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分为八个分区进行建设实施，一区、四区、五区、六区、七区、八区（采空区）委托给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进行建设，二区和三区已由赫章县妈姑矿区社区服务管理局验收完成，六区和八区因政府规划调整，将土地归还给政府，六区和八区没有建设。因此，本次验收为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验收。主要建设内容为住宅、商业、停车位设置（含电梯房、地下车库）、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11月，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12月29日，赫章县环境保护局以赫环复[2015]128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项目于2015年1月开工建设，已建成。

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建设单位已变更为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030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420万元。

### 4、验收范围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工程无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 1、废水

项目各小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赫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各商业楼入驻的餐饮业污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废气

居民生活油烟经油烟机引至建筑专用排烟管道至楼顶排放。

小区内独立商业楼餐饮店面，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项目一区（西城印象）、四区（滨江壹号）通过预留的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五区（金海岸）、七区（妈姑矿区搬迁项目）由商家自行安装专用烟道排放。

停车场废气设机械排风系统，排口周边为绿化隔离带。

生活垃圾收集间采取密闭方式，分类储存，日产日清。

### 3、噪声

加强车辆进出管理，禁止车辆鸣笛，同时设置绿化带。

###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收集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商业垃圾（废纸、废弃包装纸箱、袋等）收集后出售给再生利用单位。

##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2 日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现场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入住率达 78.44%，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废水

一区、四区、五区、七区化粪池排口 COD、BOD<sub>5</sub>、SS、动植物油等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 3、噪声

场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区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排放的废气、噪声等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项目[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环保设施满足相应主体工程要求,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处理基本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自主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商业涉及餐饮的应按相关要求规范管理。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化粪池、垃圾收运等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广安市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赫章分公司

2020年9月1日

赫章铅锌矿沉陷区搬迁项目（一区、四区、五区、七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王洪波	贵州环境科学研究院	院长	13985052089
何书华	贵州省环境地质中心	主任	18784385812
何书华	贵州省环境地质研究所	主任	13595779973
陈陆君	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18385154265
李辉	安顺华宇信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351335709
张湘宇	赫章县妈姑镇社区管理办	负责人	13985355942
刘瑜	贵州兴福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6517955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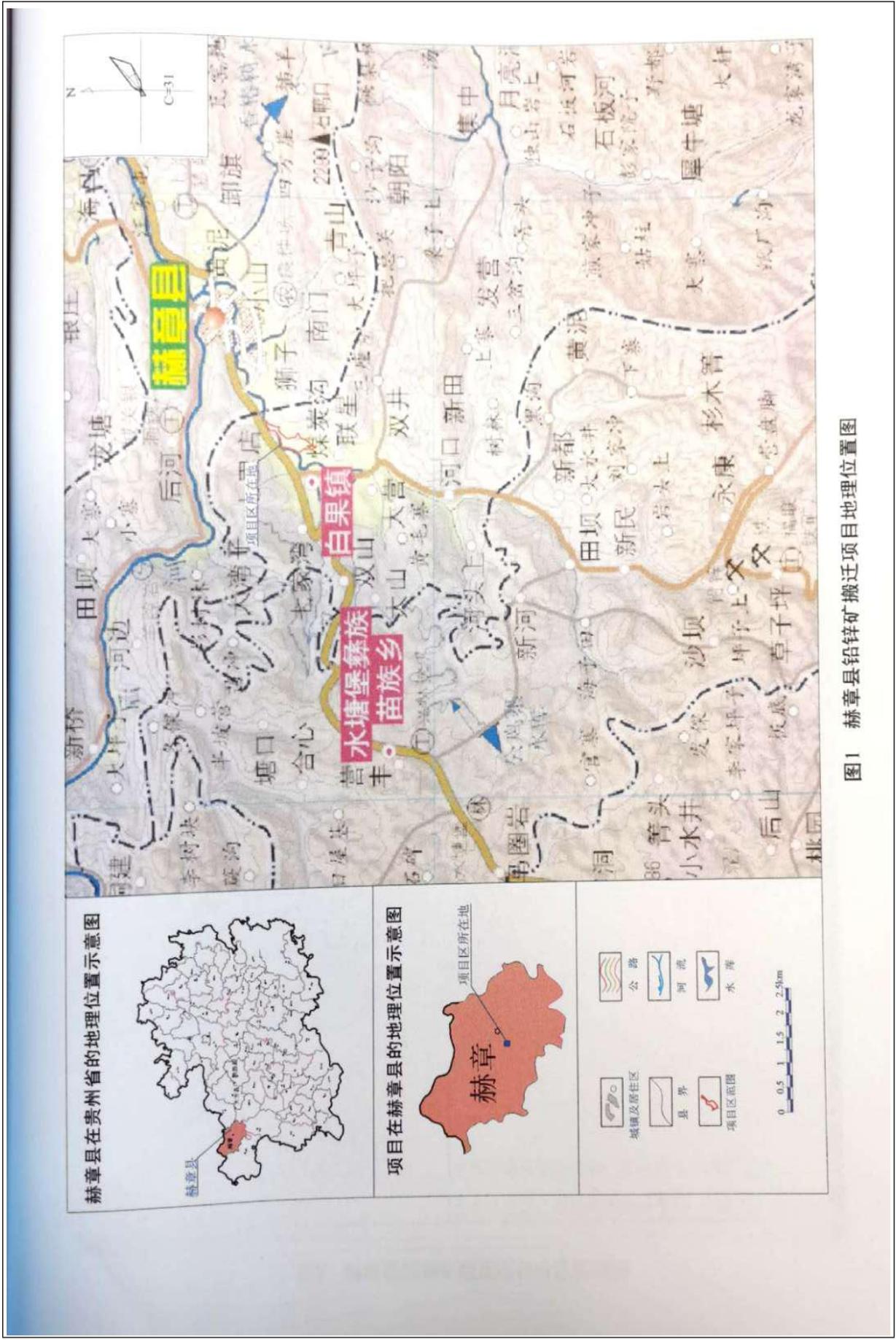


图1 赫章县铅锌矿搬迁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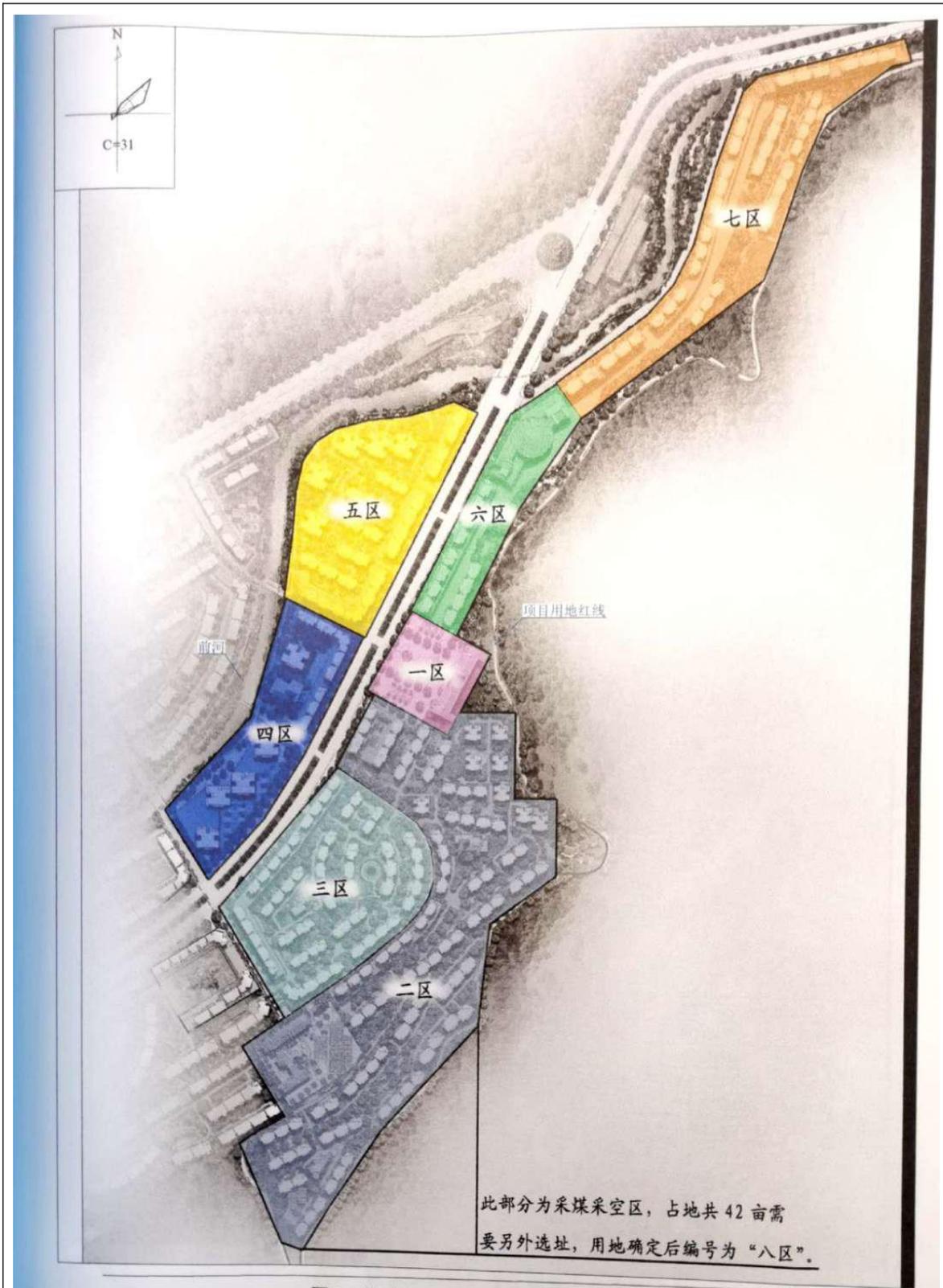


图2 赫章县铅锌矿搬迁项目分区实施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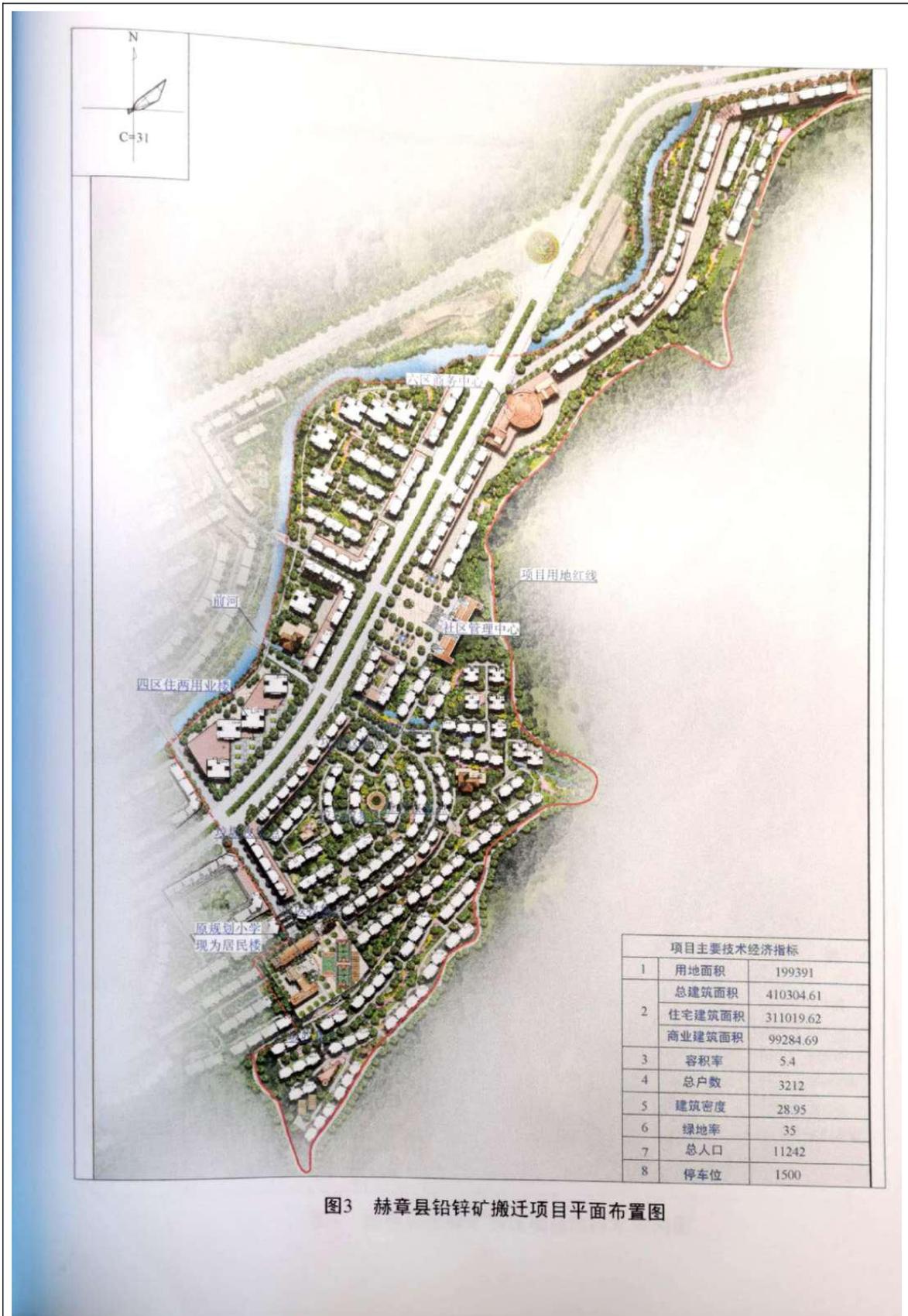


图3 赫章县铅锌矿搬迁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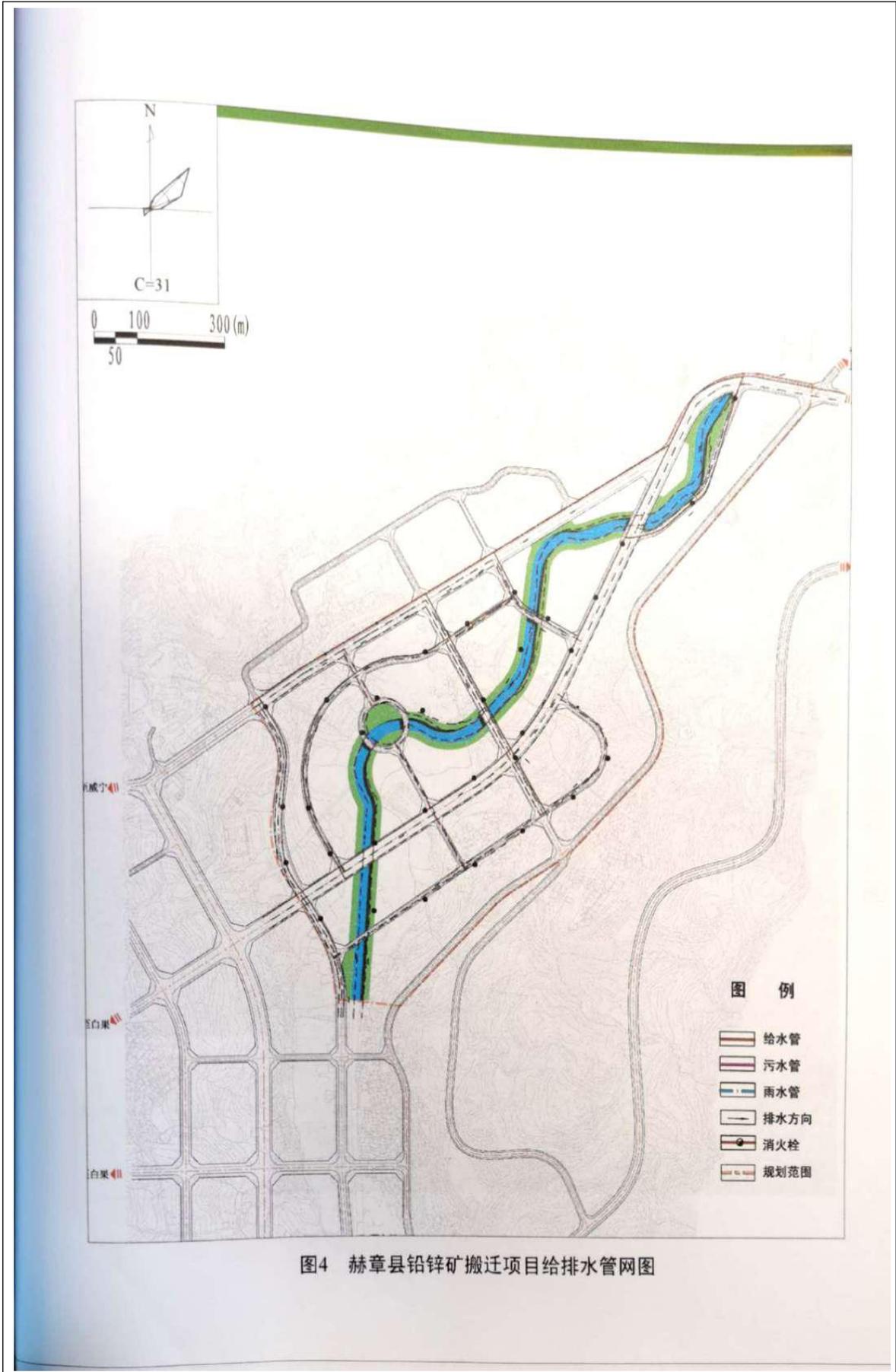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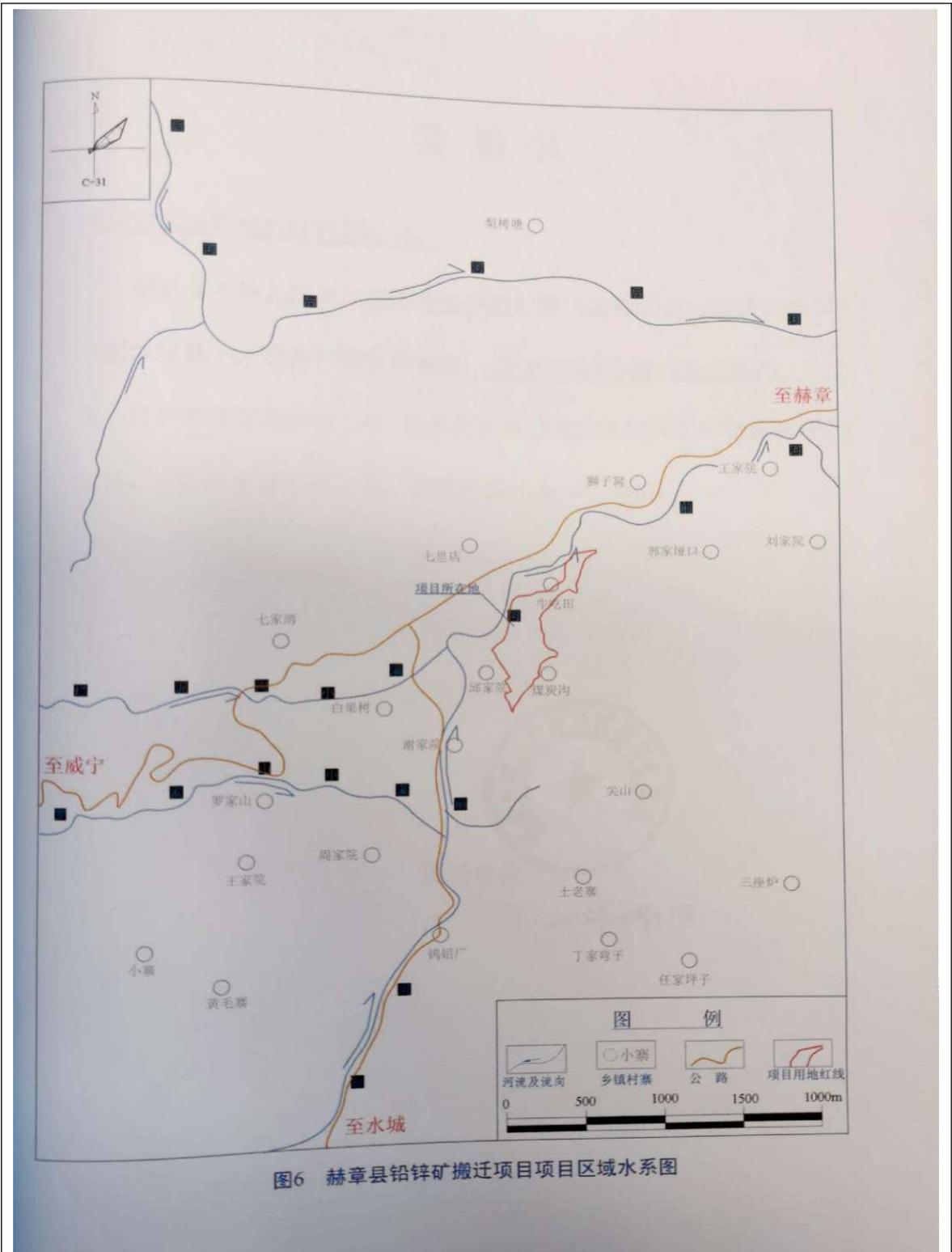


图4 赫章县铅锌矿搬迁项目给排水管网图





附图 7：验收公示信息

公示网站：<http://www.gzxykc.com/>

附图 8：备案信息

备案网址：<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